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北苑商务区东区商业金融、
居住项目

项 目 编 号 京发改[2013]425号

建 设 地 点 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

验 收 单 位 北京万方置业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5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北苑商务区东区 商业金融、居住项目	行业 类别	房地产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北京万方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批复机关、文号及 时间	北京市水务局、京水行许字[2012]第 398 号、 2013 年 1 月 4 日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变更批复机关、文号 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 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 年 2 月~2015 年 2 月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编制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 位	无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京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 告编制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的通知》[京水务郊(2018)53号],北京万方置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在北京市通州区现场开展了“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北苑商务区东区商业金融、居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工作。参加会议的有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京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与特邀专家共13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和验收报告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北苑商务区东区商业金融、居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占地面积 5.66hm^2 ,容积率为2.5,绿化率为15%、30%,建设内容包括商业、办公、住宅、地下车库、道路工程及绿化工程等。工程于2013年2月开工,2015年2月完工。

(二)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批复情况

2013年1月,北京市水务局以京水行许字[2012]第398号批复了“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北苑商务区东区商业金融、居住项目”水土

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8.44hm^2 。不含代征用地为 6.18hm^2 ，包含建设区 5.66hm^2 ，直接影响区 0.52hm^2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主体设计单位北京维拓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将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全部纳入主体设计，同步审核、审查。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8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18 年 11 月编制了《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北苑商务区东区商业金融、居住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面积 5.66hm^2 ，本项目实际完成的措施量主要包括集雨池 2 座，容积为 1580m^3 和 200m^3 ；建筑物周边排水措施 604m；透水铺装 0.50hm^2 ；下凹式绿地 0.37hm^2 ；景观水池 1 座；节水灌溉 1.30hm^2 等。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82%，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1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8，拦渣率为 98.6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61%，林草覆盖率为 22.97%，土石方利用率为 100%，表土利用率为 100%，雨洪利用率为 91.67%，施工降水利用率为 82%，硬化地面控制率为 14.50%。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国家标准和北京市地方标准的目标值。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8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2018 年 11 月，验收单位提交了《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北苑商务区东区商业金融、居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建设用地范围5.66hm²，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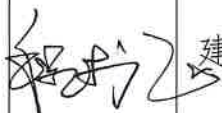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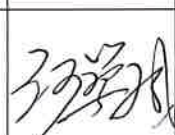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报告书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为大连一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可以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程李飞	北京万方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建设单位
成 员	于 洋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主 任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高小虎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监测单位
	陈代平	京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王艳英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报告 编制单位
	何学成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		施工单位
	王向东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教 高		特邀专家
	宋如华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副研究员		特邀专家
	魏天兴	北京林业大学	教 授		特邀专家